

证券代码：300141

证券简称：和顺电气

编号：2020-034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 公告

股东李良仁先生、肖岷先生、任云亚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为：2019-078)，股东李良仁先生、肖岷先生、任云亚女士计划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80,63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664%。

具体减持计划的人员情况和股份情况内容如下：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拟减持数量 (股)	拟减持数量占 公司总 股份比	股份来源
------	----	-------------	-------------	--------------	----------------------	------

					例 (%)	
李良仁	董事、副总经理	525,000	0.2055	131,250	0.0514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肖岷	董事	1,932,500	0.7565	483,125	0.1891	IPO 首发前已获股、二级市场增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2017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获授股
任云亚	财务总监	265,021	0.1037	66,255	0.0259	201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授股、二级市场增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2017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经届满。李良仁先生于 2020 年 6 月 4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7,600 股，并于 2020 年 6 月 5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3,650 股，合计 131,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14%），已完成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肖岷先生于 2020 年 3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3,000 股，并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0,000 股，合计 11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42%）。

任云亚女士于2020年3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9,325股，其股份减持计划的数量过半，公司按照规定于2020年3月20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数量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4）。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 (股)	实际减持 (股)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	占总股本 比例
李良仁	131,250	77,600	集中竞价	2020-06-04	9.291	0.0304
		53,650	集中竞价	2020-06-05	9.102	0.0210
肖 岷	483,125	63,000	集中竞价	2020-03-03	7.80	0.0247%
		50,000	集中竞价	2020-06-22	10.762	0.0196%
任云亚	66,255	49,325	集中竞价	2020-03-19	8.80	0.019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良仁	合计持有股份	525,000	0.2055%	393,750	0.1541%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93,750	0.1541%	393,750	0.1541%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250	0.0514%	0	0.000%
肖 岷	合计持有股份	1,932,500	0.7565%	1,819,500	0.7122%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9,375	0.5674%	1,449,375	0.5674%
	无限售条件股份	483,125	0.1891%	370,125	0.1449%
任云亚	合计持有股份	265,021	0.1037%	215,696	0.0844%
	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198,766	0.0778%	198,766	0.0778%
	无限售条件股份	66,255	0.0259%	16,930	0.0066%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上述人员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公司上述人员严格遵守了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已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李良仁先生、肖岷先生、任云亚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情况

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工业园区和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